

環境運動委員會
第147次會議紀錄

日期：2017年2月9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10時30分
地點：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號稅務大樓33樓會議室

出席

林超英先生, SBS	(主席)
許湧鐘先生, BBS, JP	(副主席)
何安誠先生, JP	
楊燕玲女士	
郭志泰先生	
林松茵女士	
羅惠儀博士	
李日華先生	
謝展寰先生, JP	環境保護署副署長(1)
陳英農博士	社區關係總監
林思嫻女士	教育局高級課程發展主任 (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1)
蘇美儀女士	政府新聞處首席新聞主任(本地宣傳) / 高級新聞主任(宣傳)(3)
李小德先生	秘書-環境保護署總行政主任(社區關係)2

列席

陳慧女士	環境保護署高級行政主任(社區關係)2
陸美菁女士	環境保護署助理秘書(社區關係)1
王嘉雯女士	環境保護署助理秘書(社區關係)2
趙崇傑先生	環境保護署助理秘書(社區關係)3
伍珩女士	環境保護署行政主任(社區關係)2
鄭家竣先生	環境保護署行政主任(社區關係)3
王鋁鋁女士	環境運動委員會秘書處行政助理(宣傳)

因事缺席

陳美娟女士	
關凱臨博士	
伍顯龍先生	
倪文玲女士, JP	
蘇毅雄先生	
王嘉恩博士, MH	
黃子勁先生	
黃栢豪先生	民政事務局高級行政主任(1)4

主席歡迎各委員出席環境運動委員會(環運會)第 147 次會議。

議程第一項：通過環運會第 146 次會議紀錄

2. 秘書處沒有收到任何修訂建議，環運會第 146 次會議紀錄獲確認通過。

議程第二項：環運會及轄下工作小組職權範圍和行為守則

3. 陳慧女士介紹環運會第 1/2017 號文件。委員備悉環運會及轄下四個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和行為守則。主席提醒委員須依循行為守則，當中包括利益申報，並請委員填妥相關表格，於 3 月 10 日前交回秘書處存檔。
4. 李小德先生向委員介紹環運會轄下四個工作小組主席及召集人的人選安排，會議備悉何安誠先生擔任香港環境卓越大獎委員會主席、陳美娟女士擔任教育工作小組召集人、羅惠儀博士擔任環保教育和社區參與項目審批小組主席，以及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環保基金)委員李進秋女士擔任宣傳工作小組召集人。

議程第三項：環運會 2017-18 年度財政預算

5. 陳慧女士介紹環運會第 2/2017 號文件。委員備悉並通過文件所載環運會 2017-18 年度財政預算，包括本年度擬向環保基金申請撥款 4 100 萬元以支援環運會各工作小組轄下的活動項目(例如：香港環境卓越大獎、香港綠色機構認證、香港綠色學校獎、學生環境保護大使計劃、世界環境日及各項宣傳活動等等)及預留 4 500 萬元供學校及非牟利團體申請環保教育和社區參與項目。

議程第四項：環運會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進度報告

I.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委員會

6. 陳慧女士介紹環運會第 3/2017 號文件。委員備悉香港環境卓越大獎委員會的工作進度報告，其中包括 2016 年香港環境卓越大獎及香港綠色創新大獎的最終評審結果，以及香港綠色機構認證的最新參與數據。頒獎典禮將於今年 5 月 4 日下午於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行，屆時行政長官將會蒞臨主禮及頒獎。陳慧女士續介紹，2017 年各獎項及認證計劃的執行框架將與 2016 年相若，而秘書處亦會陸續展開一系列相應的宣傳及推廣工作，並透過不同媒體及渠道發放與計劃相關的資訊。

7.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委員會主席何安誠先生感謝秘書處竭力邀請多間具競爭力的機構投標競逐 2017 年獎項及認證計劃的技術顧問合約。陳英儂博士表示，獎項計劃至今已踏入第十屆，建議可於頒獎典禮上頒發特別獎項，以表彰長期支持計劃的企業及機構。委員贊同有關建議。

II. 教育工作小組

8. 陳慧女士介紹環運會第 4/2017 號文件。委員備悉教育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度報告。就成立學生環境保護大使同學會一事，陳慧女士報告現階段有 5 位前學生環境保護大使表示有意加入同學會，秘書處將開始有關的籌備工作，並安排他們參與合適的活動。
9. 主席表示，前學生環境保護大使透過參與及帶領活動，從實踐中學習，不但可以增強他們籌劃活動的能力、成就感及自信心，長遠而言更能轉化成環運會的資源，協助推動及宣揚環保工作。副主席亦建議研究可行的方法，續步建立及凝聚他們的歸屬感。
10. 委員提議，秘書處可安排前學生環境保護大使在環運會所舉辦的活動中擔任領袖角色，並讓他們與其他學生環境保護大使分享當中的經驗及意義，促使他們之間的交流，藉此鼓勵同學於畢業後繼續參與環保活動，讓同學會得以延續發展。

III. 環保教育和社區參與項目審批小組

11. 陳慧女士介紹環運會第 5/2017 號文件。委員備悉環保教育和社區參與項目審批小組(審批小組)於 2016 年 10 月至 12 月的審批情況。「一般項目」2016/17 年度次輪申請共收到 69 項申請，預計申請機構最早可於 2017 年 4 月獲通知審批結果。而 2016/17 年度「示範項目」的審批工作已完成，共 32 個項目獲資助，申請機構已於去年 11 月獲悉審批結果。
12. 陳慧女士報告「環保教育和社區參與項目簡介會」將於 2017 年 3 月 20 日假香港中央圖書館舉行。2017/18 年環保基金預計撥款 4 500 萬元資助本地非牟利團體舉辦環保教育項目，當中 2 500 萬元將用以資助以「清潔海岸」、「氣候變化」及「生物多樣性」為題的教育項目，以加強公眾對這些主題的認識。審批小組秘書處邀請了環境保護署及漁農自然護理署的代表主講相關主題，屆時審批小組秘書處代表亦會講解申請程序及注意事項。
13. 陳慧女士報告由 2017/18 年度開始，環保教育和社區參與項目將不再劃分為「一般項目」及「示範項目」，讓申請機構能更靈活提出同時包含環保示範裝置及環保教育活動的項目。

IV. 宣傳工作小組

14. 陳慧女士介紹環運會第 6/2017 號文件。委員備悉宣傳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度報告。
15. 陳慧女士報告，宣傳工作小組於去年 12 月 15 日舉行的小組會議中，決議採納由大眾行有限公司所遞交的環運會及環保基金徽號設計方案。就現有設計而言，委員認為徽號應體現環運會和環保基金兩者相輔相成的關係。委員指出，徽號當中的字體宜更清晰可見，以突顯機構名稱。主席總結各委員意見時表示，現階段的設計方案仍有優化空間，尤其是如何加強表達兩款徽號之間的聯繫，以帶出環運會和環保基金兩者的緊密關係。秘書處將向設計公司反映上述意見，跟進落實徽號設計。
16. 就剛於上月結束的「綠色年宵」活動，謝展寰先生表示環保署將汲取首次籌辦「綠色年宵」的經驗，日後可考慮繼續開放如「綠在區區」等場地，供民間團體暫存在年宵市場收集所得的物資。委員提議可從學校教育方面著手，鼓勵師生在營運年宵檔位時加入「綠色節日」的概念，如售賣由環保物料製成的產品等。委員補充說，可藉此類活動向公眾推廣選購在生產過程中碳排放量較低的「本地製造」商品。

議程第五項：其他事項

17. 陳慧女士向委員報告 2017 年環運會餘下三次會議的日期及時間，分別暫定為 2017 年 4 月 13 日、7 月 4 日及 11 月 22 日上午 10 時 30 分。

議程第六項：下次會議日期

18. 下次會議將於 2017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舉行。
1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2 時 15 分結束。

環境運動委員會秘書處
2017 年 4 月